

424

讀春秋略記

國朝通志卷之四

欽定四庫全書

讀春秋畧記卷三

明 朱朝瑛 撰

莊公

元年春王正月

不書即位脫簡也公穀皆云君弑不忍即位固也顧獨忍于改元乎既改元矣又安見其不忍即位乎且國家不幸而遭大變正宜早定位號以繫人心不得狗形迹之小孝而忘宗社之大計若莊公之不忍於

桓公猶有說也閔公之不忍于子般亦已過矣

三月夫人孫于齊

不書姜氏絕之于齊也絕之于齊而書孫于齊則與齊同惡可知也或云削姜氏何如削夫人夫削夫人可以著夫人之惡矣不見其與齊同惡也此聖人書法所為約而該也

夏單伯送王姬

送公穀皆作逆

單伯王卿士也送者送至魯也王姬冬歸而以夏至

魯者檀弓所云王姬由魯嫁故莊公為之服姊妹之服者是也昏禮女子許嫁笄而字教于公宮三月以王姬而教于魯非禮也故公穀改送為逆而以單伯為魯之命大夫然王之違禮者多矣何獨此春秋書之正以其非禮耳使王姬未嘗久留于魯莊公何必為之服乎或疑十四年郵之會以內辭書單伯與宰周公諸人異夫公與會則內公公不與會則內王大亦尊王之義也余氏曰文公之世復有單伯相距

八十餘年必非一人春秋諸侯不貢士久矣列國安得有命卿且魯命卿又安得皆單姓伯字乎

秋築王姬之館于外

築館者築親迎之館也莊公初志亦知惡齊特以王命不可辭故為之斟酌其禮而築館于外蓋亦有不得已者余氏曰穀梁所云纒麻非所以接弁冕魯人外築館之辭也仇讐非所以接昏姻魯人外築館之意也

冬十月乙亥陳侯林卒 王使榮叔來錫桓公命

昭七年景王之命衛襄因弔而追命也桓公墓已踰年而後錫之者桓公之變王必聞之今使莊公主昏于齊恐其抱痛於心也故寵錫桓公以慰之若因王姬而致其親親之意耳此已徇情而軼禮矣況以篡弑之人而昧昧焉錫之據事直書其失自見不在書天與不書天也高中玄曰如今人稱奉聖旨至尊重也然亦有但稱奉旨者豈得以為貶乎

王姬歸于齊 齊師遷紀邢鄆郟

遷宿遷陽非滅國也書人而已遷邢鄆郟則紀之滅

由於此故書師以著其暴

二年春王二月葬陳莊公 夏公子慶父帥師伐於餘

丘

邑不書伐此獨書伐者著慶父之作威也不繫以國

盖闕文

秋七月齊王姬卒

王姬失身于禽獸必有大鬱鬱不得志者歸方半載而卒豈無故哉莊公為之服大功蓋傷之也故春秋特書之

冬十有二月夫人姜氏會齊侯于禚

公作部

春秋之義有一書而見者有屢書而見者文姜之會禚與聲姜之會卞無異詞然比事而觀六年五會則敝苟之無制亦可見已所謂不待貶而惡見也

乙酉宋公馮卒

三年春王正月溺會齊師伐衛

溺穀梁以為公子以會仇讐伐同姓故削其公子以示貶是已然春秋之義尤惡其納朔也朔以譖殺其兄而有國又獲罪于天子而出奔也

夏四月葬宋莊公 五月葬桓王

廬陵李氏曰春秋十三王志葬者桓襄匡簡景而已諸侯之不臣可知也陳氏曰文公使公子遂葬晉侯

叔孫得臣葬襄王是均周晉也昭公使叔弓葬宋公  
滕侯叔鞅葬景王是均周宋滕也均猶可也成公弔  
晉景而不葬定王襄公葬楚康而不葬靈王是不臣  
于周而屈于晉是矣故春秋之志葬不徒志葬也

秋紀季以鄆入于齊

諸侯失地則名何況大夫紀季以鄆入齊而不名者  
所以惡齊也蓋齊人操之為己感矣郝氏曰齊人蠶  
食餘一丸土而猶甘心焉紀季遂以入齊為附庸存

先祀也此從權紆禍不得已之甚

冬公次于滑

公穀  
作郎

四年春王二月夫人姜氏享齊侯于祝丘

高氏曰禮女子已嫁而反兄弟不與同席而坐况用  
兩君相見之禮乎

三月紀伯姬卒

汪氏曰內女為諸侯夫人者七惟紀伯姬宋共姬志  
卒志莫蓋閔伯姬之厄褒共姬之賢而詳其本末也

至紀叔姬雖非夫人而志卒志葬則亦以其賢而特錄之乃春秋之變例也

夏齊侯陳侯鄭伯遇于垂

子儀之見殺春秋沒而不書則此鄭伯為厲公可知前者公次于滑與鄭伯謀紀鄭伯辭以難畏齊也是時鄭伯處櫟國勢未定諸侯多助之者所求而未得莫如齊故因陳侯而請為會欲助伐紀以追父志而修舊好也齊侯喜得鄭助知魯之勢孤不足以援紀

故急于取紀先期而為此遇是期會者鄭志也先期而遇者齊志也故首齊侯

紀侯大去其國

諸侯失地名此書去國而不名非罪之也義既不臣力又不敵其勢不得不去也穀梁氏曰從之者四年而後畢然紀自是而亡紀侯亦不復見于經則此書大去亦非予之也當時紀恃王而王不能庇恃魯鄭而魯不能援鄭反與齊合雖其民從之而勢衰于無

助亦何益哉書大去而不書所遷亦不書所奔傷諸侯之莫能存紀也趙氏曰凡不絕其祀者例不書滅杜氏曰大去猶言大歸不反之詞

六月乙丑齊侯葬紀伯姬

不斥齊之逐紀侯反錄齊之葬伯姬者所以著齊之詐也齊之取紀不直取也而漸逼之邾郚郚遷矣鄆入矣於是紀侯不得不去紀侯去而為之葬其妻以為說于魯曰紀侯自去耳吾未嘗不因魯而恤紀也

此齊侯之詐也比事觀之可見

秋七月 冬公及齊人狩于禚

公穀作部

齊自滅紀而後齊之勢日張魯之畏齊日甚禚之狩陽示忘讐以釋其猜忌似非得已然而終不能報知非沉幾觀變之心也陳氏曰于禚何夫人與齊侯所會地也以為有人心者宜於此焉變矣公之臯此為重公羊氏以為不可勝譏擇其重者而譏焉是也

五年春王正月 夏夫人姜氏如齊師 秋邠黎來來

朝

邾公作倪  
黎公作犂

左傳䟽據世本云邾顏別封小子肥于邾杜譜以肥為友謂有功于周而封則邾為附庸之別等未得比于附庸故稱名與儀父異胡氏以為夷狄之附庸非也

冬公會齊人宋人陳人蔡人伐衛

六年春王正月壬子突救衛

汪氏曰春秋書救二十三此乃王室之救患而討不